

债券代码：	148196.SZ	债券简称：	23 赣投 Y2
债券代码：	115907.SH	债券简称：	赣投 YK01
债券代码：	240940.SH	债券简称：	赣投 YK03
债券代码：	241116.SH	债券简称：	GK 赣投 01
债券代码：	241335.SH	债券简称：	24 赣投 K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变更部分董事、财务总监及信息披露负责人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发行人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昌北郊新祺周大道99号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2025 年 8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省投”、“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编制。

本报告仅对公司债券受托的有关事项进行说明，不构成针对公司债券的任何投资建议。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低碳转型挂钩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受托管理人，严格按照以上债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以上债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相关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2025年8月5日，发行人发布了《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董事、财务总监及信息披露负责人的公告》，具体情况如下：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原任职人员基本情况

2024 年末，发行人有 8 名董事，涉及本次变更人员如下：

姓名	原职位
李松	董事
余运俊	外部董事

发行人原财务负责人（代管）、信息披露负责人如下：

姓名	原职位
阙泳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代管）

（二）人员变更原因

根据江西省人民政府文件，许芳任发行人董事、财务总监；根据赣江新区管委会文件，聘任聂法健为发行人外部董事。李松、余运俊不再担任发行人董事。根据《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相关要求，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实施信息披露事务管理的负责人。

（三）新任人员基本情况

许芳，女，中国国籍，汉族，1974年9月出生，江西余江人，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现任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财务总监。1995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中国江西国际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财务总监。

聂法健，男，中国国籍，汉族，1980年7月出生，山东济南人，2010年7月参加工作，博士学历，教授，现任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江大学石油工程学院专任教师，教授。历任中原油田分公司勘探开发研究院气驱地质研究室在站博士后、主任、高级工程师；中原油田分公司勘探开发研究院提高采收率所所长；中原油田分公司勘探开发研究院副总工程师、开发综合所所长、开发规划室主任、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中原油田分公司勘探开发科学研究院总地质师（副处），企业博士后导师。

（四）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本次部分董事、财务总监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江西省人民政府及赣江新区管委会已做出任职安排。

二、影响分析

本次部分董事、财务总监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动为发行人正常人事调整，对发行人的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不利影响。

中信证券作为发行人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中信证券就有关事项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并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有关规定和约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临时公告。

中信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三、相关机构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江西省南昌市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昌北郊新祺周大道 99 号

联系地址：江西省南昌市东湖区阳明路投资大厦

法定代表人：揭小健

联系人：罗晓乐

电话：0791-88867653

传真：0791-88861697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联系人：曾诚、徐舒雯

联系电话：010-60834709

传真：010-60833504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变更部分董事、财务总监及信息披露负责人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